

財政建設部門第一組質詢及答覆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質詢對象：財政建設部門有關各單位

質詢議員：吳碧珠（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陳必強 秦茂松 林宏熙 陳俊雄 張秋雄
謝英美 楊炯明 計八位 時間一四四分鐘

質詢摘要：

財政局

1. 財政面面觀—
2. 彩券的探討

主計處

如何掌理台北市的「家計」？

市銀行

銀行的經營理念。

公營當鋪

當鋪的存廢

集中支付處

集中支付的探討

稅捐處

1. 「稅」！「稅」！「稅」！
2. 稅務風紀

建設局

1. 特種營業的管理？

2. 如何發展台北市的觀光資源？

3. 假日花市？假日玉市？

市場管理處
財政局

1. 市場的「營運」、「規劃」？
2. 批發市場的功能？

1. 本席於本會第五屆第一次大會質詢：追究當初同意出租、出借市有財產管理人員之責任？貴局及市府代管各單位法令都不清楚？迄今尚未將資料送會，隨便應付本會，竟答覆：（市有財產管理規則之規定可以租用、借用。）不知道市府是依據該規則第幾條辦理？

2. 市府財產提供市銀（股份有限公司）辦公若干地點：未收租金或使用費，不無圖利之嫌請說明。

3. 財務行政、歲入與債券管理及公營公用事業等問題。

4. 稅務問題。

5. 會計師登錄管理等問題。

6. 市有財產目前有幾筆？管理情形如何？規劃若干筆？利用、處分等問題。

7. 金融管理及公營當鋪等問題。

8. 市府房地被占用若干？處理結果如何？目前清查情形一併請說明。

9. 台北市社會福利彩券問題。

10. 金融管理問題。

11. 基隆河新生地出售標準算法如何？出售款如何？撥充北區防洪經費是否符合？撥款程序如何？請說明。

12. 集中支付業務效果未達理想有否改進？

13. 公用財產出售、出租等問題。

台北市銀行

1. 貴行未能收回若干？並列為呆帳處理？拖延無法收回原因？應查明追究有關失職人員之責任以維財產。
2. 市銀行有關員工存款利率高乎，及獎金發放等違法行為？本案經市銀答覆：係銀行工會函，請依何法令說明外送法令參考。
3. 市銀目前存款（包括市府各種存款）若干？放款若干？建議送會尚未答覆原因？請說明。
4. 市銀配合市政建設，加強政策問題？市屬公營事業融資？購屋貸款等問題。
5. 市銀（官股）董監事、顧問之來源任期待遇加以公開說明，本會尚未同意？目前董監事、顧問名額若干？及任期待遇不明瞭請說明。
6. 市銀企業部：金融業務企劃、研究問題。
7. 市銀營運問題。
8. 存放款儲蓄存款等問題。
9. 人事問題。
10. 市銀呆帳問題。
11. 國外匯兌、外匯業務問題。
稅捐稽徵處
1. 稅務研究，課徵問題？
稅捐稽徵處
2. 娛樂稅、牌照稅、印花稅、工程受益費等問題。
3. 地價稅、房屋契稅、土地增值稅等問題。
4. 稅務徵收與管理。
5. 營業稅問題：
6. 欠稅清理成果如何？

主計處

1. 依台北市政府衛生局 79.11.17.(79)北市衛人字第 2310964 號函貴處辦理情形如何？請說明。並將書面送會參考。
2. 中興大橋改建工程預算追加（減）問題。
3. 主計人員考核是否公正、公平問題。
4. 物價調查統計？民間經濟活動調查？中央交辦之各種調查等問題。
5. 三年以來主計人員失職有若干？貴處查明結果處理情形如何？請說明。
6. 貴處對市府暨所屬單位三年來預決算編列及執行效果如何？請說明。
7. 辦理市民對市政建設意向調查效果如何？
8. 79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執行情形。
9. 台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工程特別預算問題。
10. 八〇年度地方總預算歲入歲出核定？又各單位分配以何認定問題？請說明。
11. 羅處長接掌本市主計業務以來以個人看法表示高見對市民有所交代？
12. 貴處每年檢查各單位會計業務結果如何？優差如何？以名次說明並書面送會參考。
13. 公布八〇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各為一、〇二七億八、七四五萬九、二四三元，執行情形如何？
14. 每年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問題。
15. 預算審核權及編列執行情形，最近三年保留款誰最多。

1. 本市各市場違法變更姓名很多？（貪污）「例如台北橋」請貴局主動調查移送法辦。經本會建議迄今尚未消息原因如何？請說明並將辦理經過以書面答覆。
 2. 查緝取締私宰？維護市民食肉衛生效果如何？
 3. 水土保持如何？產業道路之調查三年來有幾條道路？施工情形詳細說明並列表送會參考。
 4. 民營公用事業有若干家？公共場所各項設備檢查（水電、煤氣、冷凍空調、鑿井技術員工之登記）管理、考驗等情形如何？
 5. 農林漁牧及農會、農田水利會，水權登記輔導情形請說明。
 6. 工礦業登記管理有若干？效果達到百分之比度量衡及土石採取等問題。
 7. 商業登記三年來（職種分別）有若干件？管理情形如何？違法情形若干？處理情形如何？輔導效果如何？請說明。
 8. 工商登記問題。協助廠商問題。
 9. 違規商業活動問題。
 10. 農產品直銷據點設法普設於全市區之可行性如何？
 11. 擴大種植安心蔬菜區域及面積並予輔導直銷之可行性如何？
 12. 本市市郊蔬菜含重金屬量甚高，嚴重影響市民健康，除加強檢驗外應如何防止流入市面？
 13. 本市是否決定收取攤販場地使用費，何時起執行？
 14. 取緝農產品及魚貨之場外交易，績效如何？對於檢舉人有否獎勵？
 15. 濱江魚市場營運試辦績效如何？
 16. 貴局所輔導經營之觀光果園、蔬菜園其盈虧情形如何？
 17. 目前查處影響治安行業，僅視聽歌唱乙項則已力不從心，其餘？
1. 翡翠水庫：大壩安全管理問題。
 2. 水庫水質操作，水庫區之經營管理集水區治理問題。
18. 推行全面綠化難於見到具體結果，如改以綠化示範社區方式做起如何？
 19. 利用產業道路多規劃開闢露營、早操、風景線等休閒活動場所之可行性如何？
 20. 汽車專業區規劃情形。
- 自來水事業處
1. 違章用水查報。水費計算三年來查報案件若干？罰款情形如何？逐案說明並將資料影本送會參考。
 2. 水價擬定問題。
3. 貴處營業計畫問題。
4. 輸配水、水壓調整、漏水等問題。
 5. 自來水生產數量問題：水源出水操作管理水質檢驗、水量調配等問題。
6. 貴處三年來承購自來水品質材料若干？請說明。
7. 長程計畫問題。經營化之研究等問題。
8. 水處員工升遷管道如何？水處與市屬單位間之交流情形如何？
9. 水處利用到水庫之儲水與南、北勢溪溪水之比率如何？又本市目前是否有水管末端缺水地區？
10. 本市用戶水費是否將與省水公司用戶水費同步調整？
11. 以本市投資總成本計算，自來水用戶水費每度應多少較為合理？

3. 翡翠水庫上中游農舍之增建案有若干？其影響水質程度如何？
4. 翡翠水庫上、中游水質夏季易變優養，有何長遠之防範措施？
5. 取締水庫上、中游之釣魚、游泳及郊遊污染水質績效如何？

※速記錄

一七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速記·陳隆材

主席（陳議員世昌）：

現在進行財政、建設部門質詢第一組，有吳議員碧珠等八位，時間一四四分鐘，請開始。

楊議員燭明：

主席，我會議詢問。衛生局七十九年四月十七日，七十九北市衛人字第230964號公文給主計處，是中興醫院會計室主任違法案，主計處到今天毫無表示，當時主席裁示三天內將資料送交本會，迄今還未送來，應請主計處長說明本案如何處理再開始。

主席：

請羅處長說明。

楊議員燭明：

處長，本案我請教了三次，市長施政報告時我也講過、貴處工作報告時你說派人去查、衛生部門質詢我又請教過，都說三天內要送資料卻一直無下文，會計人員是你的部下，你要如何處理？

？

主計處羅處長耀先：

楊議員，你是在衛生部門質詢提出，要他們三天內辦公事，醫院將公事報衛生局……

楊議員燭明：

三天是絕對辦不到，單是發個人事命令三天就發不出來。

不是，市長施政報告時我有請教市長，市長也講三天，我們有錄音，我要了解你究竟要如何解決，工作報告時你也講三天內要送來，中興醫院會計主任寫一份報告並沒有正式公函給議會，請你表示一下你的處理方式。

羅處長耀先：

我們是要依法處理，所以不是三天內可辦的，我們派人去查，有人說我不客觀，所以我就請衛生局去查，查了之後再送我們處理。

楊議員燭明：

你這樣講就有出入了，你們派三個人去查，我只要了解情況如何，違法的錢已經繳回了，他是會計人員，應該知道未經本會通過的預算可不可以支用，究竟你要怎麼解決？

羅處長耀先：

是要解決，但要依一定的程序，我要衛生局查了之後把資料送給我們，然後開人評會決定如何處理，而他這個人也要有地方調。

楊議員燭明：

公事十七日給你們到現在已經半個月，什麼時候解決問題？

羅處長耀先：

這要等衛生局查的資料送來我們才能開人評會，這要按制度來辦。

楊議員燭明：

主計處和衛生局都去查，難道主計處查的不可以嗎？再三天給你好不好？

羅處長耀先：

楊議員燭明：

你們去查已經一個多月了，其他單位沒有查嗎？

羅處長耀先：

所以我再請衛生局去查，這樣比較客觀，而我們查的資料也拿回來了，現在就是要照程序來處理。處理結果我再送報告來。

楊議員燭明：

那在總質詢之前把本案處理結果告訴我們。其次有關主計處每年到各單位查帳的結果，請按名次優劣次序在總質詢前也送給我們，好不好？

羅處長耀先：

該怎麼處理我們會照辦，一般去查帳的報告太多了。

楊議員燭明：

主席，中興醫院會計主任違法，我們要處長把他調職處分，衛生局已有正式公文報到主計處，半個月來主計處並沒有向本會正式答覆，現在我要求在總質詢以前處理完畢。第二，主計處每年向各單位查帳結果，優劣情形也請全部報本會參攷。

羅處長耀先：

我報告一下，我們的處理程序，像衛生局報來，不管是某個人因人地不宜或那一項業務處理有問題，如果沒有把具體事實講出來我就貿然處分一個人，心理一定不服……

楊議員燭明：

你收到公文應該馬上召開人評會，怎可再拖半個月？！處長做

事要憑良心！

主席，請你裁定一下！

主席：

處長，照楊議員的意思在總質詢前送來。

羅處長耀先：

我還是要照程序來。

主席：

你依法簽嘛。

羅處長耀先：

好，我們依法來簽。

楊議員燭明：

主席，違法的要他總質詢前將處理結果送本會，還有剛剛所談的各單位的資料也要送來。

羅處長耀先：

已經查的我會送來。

楊議員燭明：

每次質詢大家都認為主計沒問題，其實主計最有問題，一切開支都在主計，全部資料都送來。

羅處長耀先：

現在你要求的資料已經送來了。

楊議員燭明：

主席，剛才要的兩項資料，總質詢前一定要送來。

主席：

羅處長，楊議員要的資料總質詢前送給本會。

吳議員碧珠：

主席，我有一個會議詢問。就是今天報載市政府發行的第三期愛心彩券，曾經發現有空白的彩券，市民購買後權益受損，何以有這種空白彩券，以及市政府如何補救，請財政局先報告讓我們了解一下。

主席：

請廖局長說明。

財政局廖局長正井：

剛才吳議員談的這個問題，上午市銀行信託部陳經理跟我談過，我請陳經理一切照契約規定，以及保障購買者的權益，趕快研究處理的辦法，詳細情形請陳經理說明。

吳議員碧珠：

請你用書面答覆本會，針對這件事，如何確保購買者的權益以及如何向大眾電腦公司追究，詳細說明。

主席：

好，用書面說明。

吳議員碧珠：

主席，我們開始質詢。主席、各位同仁、市府各位官員、各位新聞界的朋友、旁聽席上的市民，現在是財政建設第一組質詢，質詢議員有陳必強、秦茂松、林宏熙、陳俊雄、張秋雄、謝英美、楊炯明及本席，共八位。首先請楊議員質詢。

楊議員炯明：

請市銀行王總經理。總經理，市銀行員工存款利息比一般高很多，依你送來的公文說，依照銀行職業工會同意送貴行統一訂定利息，我認為這是違法的，因為沒有法令依據，一個人存四十八萬，一個月利息多少？

市銀行王總經理紹慶：

行員的儲蓄存款是銀行工會報請財政部跟中央銀行核准之後……

楊議員炯明：

財政部沒有公事，你們送來的是用工會的公事而已。

王總經理紹慶：

有財政部的公事文號。

楊議員炯明：

請拿財政部的公事來看，市銀行不是工會的銀行，怎可用工會一張公事就同意！

王總經理紹慶：

所有參加工會的會員銀行一律一樣，每個人在本金四十八萬元以內……

楊議員炯明：

這是違法的，和外面完全不一樣，而且你也沒有對外公布，它無權干預銀行，總經理，它代表那一個單位發這張公事？

王總經理紹慶：

它是報請財政部及中央銀行同意之後才轉知我們。

楊議員炯明：

我要你馬上停辦！

王總經理紹慶：

參加工會的每一家銀行都一樣。

楊議員炯明：

馬上停辦，錢是老百姓的，不是市銀行的，你們不能這樣做，銀行工會不能做代表，你來的公事是「工會」而不是「公會」，我不管你說什麼，這是違法的，應該馬上停辦，怎麼可以自己訂利率給員工，你們說員工沒有獎金，但用借款亂搞，年終真的沒有獎金嗎？

王總經理紹慶：

我們把我們辦理行員存款以及行員住宅貸款的依據、辦法及文號都補送給你。

楊議員爛明：

你先暫停，報給本會同意後才做，錢是老百姓的，你不能自己高興訂就怎麼訂！

王總經理紹慶：

楊議員，你誤會了，不是我們自己訂的。

楊議員爛明：

我誤會那一點？你自己違法還說我誤會！那是誰訂的，議會訂的嗎？議會代表台北市民有權監督市銀行，你這樣做我們會怕，必要時換總經理也無所謂。

王總經理紹慶：

違法的話我當然要負責。

楊議員爛明：

主席，我們做個決議撤換總經理好不好？

所有的單行法規都要經議會同意，市銀行可以除外嗎？呆帳也隨便拿個資料來搪塞！不管你員工存款的利率要訂多少都沒關係，但要送本會審議！

市銀行都是亂搞，像呆帳那麼多、董事都由市政府有關單位

首長兼，車馬費一個月五、六萬元，顧問也一樣，錢那麼多，又不換人，都是你在搞鬼！

王總經理紹慶：

董事的待遇不是總經理能決定的！

楊議員爛明：

總經理，官股的董事、顧問，議會還沒有同意，那每個月酬勞怎麼開支的？

王總經理紹慶：

官員兼任的只有車馬費，顧問則是比照副總經理的待遇。

楊議員爛明：

我是說議會沒有通過你敢開支，所有資料請於總質詢前送本會參攷，包括員工存款利息多少也送來。你說你不會，那你辭職嘛，人才那麼多不怕沒有人。

王總經理紹慶：

我沒有說我不會做。

主席：

時間暫停一下，請秘書長宣布貴賓。

鄧秘書長昌墉：

旁聽席上有菲律賓的勞工部長Mr. Roben Torres一行六人來會參觀，我們鼓掌表示歡迎。

主席：

好，請繼續質詢。

陳議員俊雄：

總經理，楊議員請教的是只有市銀行有，還是華銀、一銀都有？

王總經理紹慶：

凡是銀行公會會員銀行大家都一樣，每一員工在四十八萬元本金之內，利息是優厚一點。

陳議員俊雄：

資料送我們參攷一下。

總經理，目前景氣很不好，支票退票率很高，市銀行也不例外，而市銀行放款比其他商銀少，一般都是向商業銀行融資，向市銀行借的，據我知道，像機器這類，例如從日本進口機器，開全數的價款向你們大約可以貸八成，因此拍賣時大都拿不回成本，但一般市民貸款，你們折扣的又比一般商業銀行多，所以向你

們借錢通常都不走正常途徑而是透過董事會關說。現在土地貸款是打八折還是六折？

王總經理紹慶：

那要看地點和市場性用途及還款來源，不一定八折，有時可能更低。

陳議員俊雄：

你要看性質，自用住宅可以多借一點，幾十戶的住宅也一樣，第一次貸的應該可以多貸一點，不要墨守成規，否則人家都不向你們貸，反而大工廠的機器呆帳多，所以處理的方法要有彈性，第一次貸款的不妨多貸一點，工廠反而要考慮，工廠不在台北，台北只有營業處，借的又多，因此現在拍賣的才那麼多。

另外，本會黃宗文議員最近指出你們信義分行失竊現金，我在那裡出入都不知道，因此我想那可能是內賊所為，抓到了沒有？

王總經理紹慶：

沒有，這是六月底發生的，我們報案了。

陳議員俊雄：

會不會監守自盜？內部員工有沒有清查？我七月份才結匯出國，沒有聽你們員工講過，可見你們保密功夫很好，一次幾百萬元，我想信義分行有警衛，會遭竊實在很奇怪，本會未發掘出來之前，你們有沒有報案？

王總經理紹慶：

我們是經由人二單位向調查局報案。

陳議員俊雄：

第二天就報告？

王總經理紹慶：

我們發現之後第二天開始營業就馬上報。

陳議員俊雄：

原來的經理是從和平分行調來的，一向很認真，他有沒有問題？

王總經理紹慶：

主管沒有問題，鑰匙及密碼也不是他保管的。

陳議員俊雄：

我聽說好幾家分行都發生過，我不敢說是不是員工有問題，但要防範，人家別的銀行都沒發生過，老是市銀行太難看了，現在張經理調到那裡？

王總經理紹慶：

總行的專門委員。

陳議員俊雄：

不是他要我幫他講話，但過去我在那裡有帳戶，經常進出，我知道他很認真，本案我們議會有專案小組在查，結果如何讓我們知道一下。

今天我主要是說工商不景氣，一些需要的該貸就貸，在南部的大工廠反而不宜太放鬆。

張議員秋雄：

總經理，我看報紙刮刮樂現在變成刮刮不樂，外面說刮刮樂又名三愛樂，就是市政府、財政局、稅捐處，等於愛發、愛福利、愛收稅的三愛樂，老百姓是愛賭，民代則愛講話，目前賭的方式很多，如買車、購屋、結婚女友贈送等花樣百出，號稱加倍，一張二百是四倍，二千是四十倍，號碼牌大漲價，什麼理由，就是有黃牛作祟，還有證件重複使用，你都沒辦法控制。

王總經理紹慶：

重複使用是頭幾天我們有限制，然後如有庫存剩餘我們就沒有限制……

張議員秋雄：

究竟大家是為賭還是為福利或是為娛樂？所以刮刮樂再發行下去會怎麼樣？塑膠槍打著部位還是會死人的！

剛才吳議員講到刮到空的，你們要怎麼賠償？中央講發行到第三期，你們又如何因應？至於刮不出來的變成刮不樂騙人，這個責任誰要負，品質這麼差怎麼驗收？

王總經理紹慶：

現在預計發行到第三期，然後加以評估再決定是否繼續發行？

張議員秋雄：

殘障人士要求繼續發行，也到立法院陳情，你們怎麼辦？還有刮不到要你們賠償你們賠不賠？有沒有去向你們要求賠償？

王總經理紹慶：

我還沒有接到，不過我昨天聽說有人用力刮結果刮破了。

張議員秋雄：

是不是刮的人技術上有問題，我希望你回去研究，否則人家要你賠，賠得起嗎？人家買了，刮出來中不中獎是人家的事，但不能讓人家刮到空的。

林議員宏熙：

請廖局長也上台備詢。現在不知道稱呼你們什麼，一個應該是賭頭，一個是看場的負責人，請問局長，財政廳林振國廳長當時任市政府財政局長，本席業務質詢問他假使有一天去當廳長，對愛國獎券是要繼續發行還是要廢止，他在這裡公開講要廢止，沒多久他調財政廳，果然廢止愛國獎券，他考慮那股賭風不容許

再瀰漫下去。老實說，現在有錢人沉迷於股市，一般中階級的玩六合彩、刮刮樂，每一個社區到處都在談賭的事，禮拜二、四電話不通，就是在問明牌，昨天我到一個茶座聊天，整間都在談論，作夢手抓一下、咬一下牙齒說是0號，整個社會就是這樣，請問局長，除了愛心彩券之外沒有其他可代替的嗎？

廖局長正井：

賭博是人類的天性，發財是人類的慾望，就世界各國來講，他們也認為如果用法律來限制賭博的話，非常困難，也不適當。

林議員宏熙：

既然這樣政府為什麼要抓賭呢？拉斯維加斯就有固定的百分比做社會福利基金，台灣雖然是海島，但經濟已名列世界前幾名之內，全世界也公認台北的消費額最高，與東京差不了多少，在此狀況下，你們可以建議在本省設立賭場專區，由政府來管理，吸引國際人士來觀光、賭博，然後政府抽百分之二十做社會福利基金，我想這比刮刮樂產生的受益還大，總經理，我這樣講你是否有同感？是否要繼續發行還是要改變方式？我們的前提是社會福利要擴大、殘障同胞要照顧，比這個數目大二倍三倍我也會支持，問題是你是否同意改變其他的方式？

王總經理紹慶：

現在的愛心彩券除了刮了以後立即樂之外，還有抽籤的幸運獎。

林議員宏熙：

我是說改變方式，由政府經營一個賭場，然後抽百分比做社會福利基金，不是比這個更好嗎，否則這樣下去造成社會賭風的蔓延。

王總經理紹慶：

本來愛國獎券大家對公信力有懷疑，停止後大家又轉到玩香港的六合彩，所以才用刮刮樂替代，到目前為止，我想還沒有人能預估到號碼……

林議員宏熙：

我想不是號碼的問題，也不是公信力的問題，我是說改變方式。

廖局長正井：

當初愛國獎券停止發行之後，行政院研考會曾經請專家學者做評估，認為可以參照國外發行彩券的方式，台灣省愛國獎券的改進小組也建議如此，目前世界上大約有一百個國家利用發行彩券做社會福利公益事業活動經費，林議員建議的，我們這次評估小組會一起評估。

林議員宏熙：

以前的財政局長也認為這非常不可行，應該由政府統籌設立一個大賭場，一方面吸引國際人士嚮往到台灣來，一方面本國好賭的人也可以去，又有稅可課徵，然後從中抽取百分比做社會福利。你們有責任建議中央。

廖局長正井：

是的，我從報上有看到好像交通部準備在澎湖設一個專區。

林議員宏熙：

部長是我們的老議長，他了解實況，局長應該反映，否則我稱局長是賭頭不為過。我們是很重視殘障同胞的生計，我們可以比愛心彩券多一倍的成數做社會福利都可以，只是方式稍加改變而已。

吳議員碧珠：

請教局長，八十年度普通公務總預算高達九百九十六億多，

另外特別預算還不包括在內，有中興大橋整建、台北市都會區捷運系統一、二、三期工程、東西向快速道路、鄭州路工程，總共四千六百多億元，可見台北市的市庫就有這麼多錢，請問是不是都放在市庫裡？

廖局長正井：

不是，現在是這樣，就像以大眾捷運系統來講，預算是這麼多，但實際上他仍還沒有申請撥款。

吳議員碧珠：

對，還沒有申請動用，但萬一全部要動用的話，這些錢還是會到市庫裡，拋開特別預算不講，光是年度預算就千億，而代理市庫是台北市銀行，請問公庫這些存款要不要計息？

廖局長正井：

目前基金是計息的，一般存款沒有計息。

吳議員碧珠：

你認為一般存款要不要計息？

廖局長正井：

我想市銀行百分之九九·九九都是我們投資的，盈餘也交給我們，只是左手轉到右手回來而已，和別的縣市差別不大。

吳議員碧珠：

當然這是不可能的事，但假如由別的銀行來代理市庫的話，還是會生利息的，所以一個基本的理念，就是錢放在銀行絕對要生息，可是到目前為止所有公庫存款只有基金部分計息，其他都不計息，所以我很奇怪，台北市銀行竟然把公庫存款中五二〇億元全部計息，事實上基金存在市庫的只有一二七億、國庫保固基金六十九億多，何以市銀行用五二〇億公庫存款計息呢？是不是局長忘記向市銀行催討這些利息收入？

廖局長正井：

那個數字可能是以前的，因為最近市庫存款靈活調度的關係已明顯下降，目前只剩下六十幾億。

吳議員碧珠：

開始是很多，慢慢的會減少是沒有錯，但市銀行的成本分析裏說明是五百二十億市庫存款乘以百分之〇・九九五做公庫存款利息支出，這就有兩種可能，一是市銀行虛列預算，二是市銀行沒有支息給財政局。

廖局長正井：

我想市銀行當初編列預算可能是根據過去的經驗，那時候公庫存款是很多，可是現在已明顯下降了。

吳議員碧珠：

這不是過去的經驗，而是今年度預算的比例，所以我不排除這有兩種可能。也就是市銀行估計錯誤，造成支出增加而減少盈餘。再來就是財政局忘記向市銀行要這些利息，未來的特別預算可能高達四千多億，這些金額要不要計息，不管是左手來右手去，但只要有存款是不是應計息，你認為如何？

廖局長正井：

這方面我們已經研究了，我聽財政部現在也委託專家正在研究。吳議員所講將來特別預算很龐大，看起來好像有市庫存款，不過以後可能反會變成向市銀透支，就像市庫存款原來有五百多億，但到十月三十一日只剩下三百一十八億，因為有一百一十八億在年度開始我就撥到基金去了。

吳議員碧珠：

局長是不贊成存款計息，不過市銀行本身却估計錯誤，因此我希望你去函糾正，我不希望明年度預算也有這種現象，這樣做

是不對的！

廖局長正井：

我再說明一下，第一，年度開始就把常態基金一一八億撥入常態基金裡，使公庫存款減少。第二，我把以前年度可能要發行公債還本付息的七十幾億也是先把貸款還掉了。

吳議員碧珠：

這我了解，現在才發生我剛才講的兩種可能，也就是市銀行編列預算錯誤，所以我希望你去函糾正，不希望在八十一年度預算沒有計息的公庫存款又編計息。

張議員秋雄：

局長，現在景氣過低，中央銀行的政策是鬆中帶緊，緊中帶鬆，而你們剛好相反，你們緊中又緊，鬆中再鬆，現在很多中小企業投資環境不好，退票率高，而你們貸款又嚴，使得中小企業經營更為困難，你想要不要救救這些中小企業？退票率越高你們貸款越嚴，是不是存心要他們死掉？你是市銀行的監督單位，要市銀行改變一下方針。

廖局長正井：

這次市銀行在調整分行的績效考核中，就把對中小企業放款提高考核比例，可見市銀行對中小企業的貸款非常重視。

張議員秋雄：

大企業在中央銀行容易貸到錢，中小企業就難，這一難就使得退票率高。

廖局長正井：

中小企業平常較不重視財務報表，所以在緊要關頭就提不出正確的報表，站在市銀行的立場，當然要注意放款的品質。

張議員秋雄：

請稅捐處何處長。處長，官官相護你知道嗎？那個歌劇院你說胡主任要幫助他，在法律範圍內能不能減低他的稅，你可以這樣做嗎？

稅捐處何處長國華：

因為他們對於有關稅捐的問題不太清楚，我要再了解一下，在稅法範圍內絕對不違法情況下我們是這麼說。

張議員秋雄：

胡主任要求因票房低的話你要幫他忙，你說法律範圍內可以，沒有錯，這可以提昇文化水準，但一般老百姓你却一毛一分地挖出來，這樣做良心何在？是不是圖利他？

何處長國華：

這絕對一定是合法，因為那麼多人監督下，不會說是非法的。 張議員秋雄：

我認為這裡面有特權，票房賣得出去賣不出去你可以幫助他，這不是特權嗎？

何處長國華：

到目前為止我們還沒有跟他買過任何一張票。

張議員秋雄：

我舉個例，你說要向士林夜市、饒河街攤販課稅，你想一碗麵三十塊錢你要課稅，台北市要課稅的項目很多，賭博稅能不能課！正當的稅才能課，違法的稅不能課！攤販本來就違法，有照的攤販課稅還說得過去，無照的也課豈不是幫助違法，賣安非他命的販毒的可以徵稅嗎？違法本來就要取締，你不取締反而要課稅，可以嗎？所以違章建築、違規使用、停車場，土地產權不是他的，但他找漏洞到稅捐分處開過證明交稅，等到人家發現產權，

不是他的告到法院，我有交稅啊！這是偽證的你知道嗎？你收稅要收得公平合理，否則豈不像妓女戶愛錢不管面子，我剛才講那個停車場，產權不是他的，為什麼出證明給他又課稅呢？讓他訴訟取得證明，你們不是偽證嗎？所以法院講稅捐處亂收稅，收稅要合法、合理、公平，股友社那些大財團交易幾十億你課得到稅嗎？課不到！專向小攤販開刀，公平嗎？所以要合理、合法去課稅，否則人家會走旁門左道。我剛才講那兩個廳院，你要小心，否則人家會講你幫助圖利，該繳的稅就繳，不要官官相護！歌劇院、歌劇廳本來就要繳稅，怎可對胡主任講售票有困難可以幫他忙，實在是笑話！那外面的戲院票房差你也可以幫忙嗎？所以課稅要課正稅，違法的是取締，要不然賭博能課稅嗎？一個晚上輸贏幾十億，大財團連紡織公司也輸掉，要課稅那才多，但是可以課稅嗎？所以你要通知各分處，違法的行業不要去課稅，否則變成幫助他取得課稅證件，這樣不好。

吳議員碧珠：

有關彩券的問題，我剛才接到市民一個申訴電話，他說他確實刮到空白券，他去購買的地方問該怎麼處理，賣的人說廠商答應他兌換，聽說財政局最近要把第三期的彩券收回，是否屬實？

廖局長正井：

吳議員碧珠：

我還不清楚這件事。

市銀行了不了解？

並沒有破掉，所以是不是他太用力了還是品質有問題要查證一下，但如果發現真有這種情形，市政府絕對負起賠償的責任。

吳議員碧珠：

現在問題是涉及到市政府的威信問題，因為發行彩券是市政府辦的，代表市政府的公信力，今天市政府要負起什麼責任，是不是告訴市民再給一張或是對廠商處罰等等，契約裡應該寫得很清楚。

廖局長正井：

據我所知道，契約規定相當嚴格。

吳議員碧珠：

有沒有規定這種錯誤或受損應該對市政府負什麼責任？

廖局長正井：

有，據合約規定，當初保險是四千萬，如果市政府有受到傷害，我們可以要求賠償。

吳議員碧珠：

我看還是經過訴訟程序，另外市民買到空白券或彩券會脫落的情形，如何補償？

廖局長正井：

有這種現象我們會退錢給他。

吳議員碧珠：

萬一他認為這張彩券會中五十萬元怎麼辦，變成有爭議，彩券的發行是一種公信力，所委託的廠商絕對要精密，今天只是要求廠商賠或把錢退還市民，我認為這種作法非常不妥。

廖局長正井：

所以我們辦這項工作時，就特別重視安全性及公信力，因此當初開標時規定相當嚴，所以得標的廠商是美國最大、歷史最久

的公司。

吳議員碧珠：

請市銀彩券科長列席，陳經理，你是主辦單位，你對這種事情有何看法？

市銀行信託部陳經理萬紫：

我也是今天早上接獲經銷商談到有這種情況發生，所以我們就立即和承製廠商大眾公司連絡，連絡結果，是將來損害賠償依合約規定執行。

吳議員碧珠：

合約規定就是剛才局長所講四千萬賠償，我是說對市民方面難道只有退錢而已，沒有額外的補償嗎？

陳經理萬紫：

我們發行彩券有發行要點和辦法，目前來講，假如市民買到這種彩券，因為整個是密封有電腦控制……。

吳議員碧珠：

我們不排除人為因素使彩券脫落或變空白，但如果彩券確實是空白，對市民權益如何保障呢？

陳經理萬紫：

彩券上有一請勿刮開這一欄，這一欄就是密碼，電腦程式裡有設定卡……。

吳議員碧珠：

局長，對這件事你怎麼給市民補償？

廖局長正井：

剛才陳經理講的沒有錯，就是有密碼，雖然刮的是空白的，但設計裡就誠如剛才吳議員所講的有五十萬的話我們還是要給他

。

吳議員碧珠：

就是照密碼如果真是中獎的話還是會給他。

廖局長正井：

是的。

吳議員碧珠：

我希望還是要有因應措施，以保障市民的權益。

陳議員必強：

局長，我記得過去我曾經向你建議過，本市未登錄地權屬未定的一千多筆土地，希望和國有財產局協商，你個人是相當積極努力爭取，可是到現在仍無結果，使得權屬未定的土地弄得市民無所適從，到府向你買呢還是國有財產局。現在是不是有什麼管道或措施以儘早將這種土地定位？我們也建議希望成立一個基金，不管土地是國有財產局或市政府，老百姓面對的是執政的國民黨政府，你先把土地買了列在基金帳內，將來權屬定了之後，該誰的分一分就好了，這是變通的權宜辦法。

廖局長正井：

權屬未定的土地拖了十幾年，對老百姓來講是困擾……。

陳議員必強：

假使碰到一塊土地是建築需要合併的，你們和國有財產局都要派人去會勘，這不是勞師動眾嗎？是不是不要老百姓申請，你們主動和國有財產局每一筆去會勘，做得到嗎？

廖局長正井：

我們現在就準備這樣做。因為我們多次向財政部及行政院爭取，最近行政院答覆下來，還是照七十五年的規定來執行。

陳議員必強：

我知道你很積極爭取，我是希望趕快有個結果。

廖局長正井：

現在我們準備十二個行政區域希望在六個月之內，內政部能逐筆去會勘以後，核定國有財產局就歸國有財產局所有，市政府的就歸市政府所有。

陳議員俊雄：

局長，你們出售土地簡直是拿一把刀叫他們去自相殘殺，例如最近永吉路就有這樣。應該到法院去訴訟贏了再拍賣，為什麼要照現狀標售，還好最近本會決議不准賣，行政院也指示你才停止，否則平常都以現狀標售當然會有糾紛，像中山區有一個陳查某先生，專門標購有幾十年現住戶的土地，標去後又不和現住戶談，老百姓當然要拼命，那個人沒辦法請地政事務所去測量，結果測量的人被殺，你知道嗎？所以你們第四科這樣處理土地非常不好，而一般老百姓要向你買幾坪土地又不那麼簡單，像我和陳必強議員都搞建築，我們碰到市政府土地都避開，因為講不通，合建也不敢。所以你們每次照現狀出售，都不敢去碰，當然你們有規定要和現住戶和解才可以，但又不訂清楚，標售完就把土地轉給得標的，他有辦法拿去向銀行借百分之八十的錢，永吉路、長春路、泰順街都有，和老百姓扯不清，向本會陳情，我們也沒辦法，所以像這種事情以後是不是可以不要這樣處理？

廖局長正井：

你的意見很寶貴，我們會參考。

陳議員俊雄：

讓售給現住戶不可以嗎？他仍住了幾十年，像永吉路那裡實在可以！你法令不要訂那麼死，假如你不敢承擔送到本會由本會決議通過嘛！像遷建基地這樣處理很好，如五分埔、通化街、萬華都處理得很好。像陳查某先生這樣的案子，你們是否可以幫老

百姓和他協調一下，住了幾十年，最多是十幾二十幾坪，面對現實給他們一點錢，局長，這種複雜的案子，你是不是親自出來協調一下。

廖局長正井：

我記得建設局有協調過。

陳議員俊雄：

協調一坪二萬元誰要，十坪買不到一根柱子誰肯搬，放在那裡終不是辦法，還是局長親自協調，你是財政局長，他會看你面子，我們議員、議長都幫忙協調，但面子不夠看，我們不敢請市長，但你是主管單位，雖然是前任局長的事，但請你幫忙，好不好？

廖局長正井：

建設局已經在協商中。

陳議員俊雄：

那塊有的是有，永吉路和松隆路那塊就不是劉處長的事，我請你來一下好不好，你不必怕！這塊土地涉及到對面那塊市場，一定要一起解決，我看一坪十五萬元一定可以解決，因為陳某本身不出面，你出來協調一定有辦法，當時你們處理方法不對，照那個價錢說不定老百姓會買。

廖局長正井：

假如對問題解決有幫助的話，我願意。

陳議員俊雄：

一定有幫助，否則至少老百姓也心服一點，局長，等總質詢過了，我來開協調會，謝謝你。

主席：

休息十分鐘。

(大會休息)
繼續開始質詢。

楊議員炯明：

請建設局長及劉處長。劉處長，目前台北市有多少公有市場？

市場管理處劉處長富善：

七十三個傳統市場，十五個超級市場。

楊議員炯明：

你們規定不能變更，但像台北大橋市場，樓下變樓上、樓上變樓下，聽說變個名要二萬元，台北大橋這個是誰同意的？

劉處長富善：

攤位的變更是科長決定的。

楊議員炯明：

處長，台北市八十八個市場變更攤位是依據什麼，有的是違法的，像台北大橋有人代你們收租金，你們不知道嗎？應該趕快查查看，違法的移送法辦。局長，處長已經答應了，總質詢以前了解一下，馬上送法辦，二萬元就可以改，有的違法警察局報給你們，你們已經取消了，其中還有代你們收租金的，都一併查清楚，經質詢前把資料送來，要移送法辦。

劉處長富善：

好的，如果有違法我們會依法辦理。

楊議員炯明：

處長，農產、漁產、畜產三個公司那一個營運最差？

劉處長富善：

營運比較好的是農產公司，其次是漁產公司，再來是畜產公

司。

楊議員燭明：

畜產公司是虧本，虧本沒關係，但台北市的豬隻最差，誰負責檢查，你們說有到濱江街檢查，我看一個也沒有，為什麼？

劉處長富善：

屠宰稅取消以後，行政院農委會及衛生署聯合報行政院核准發布了一個屠宰牲畜管理辦法，省市政府按照這個辦法成立一個取締小組，有衛生局、建設局、環保局、警察局、市場管理處等單位……。

楊議員燭明：

這樣做不對，市場管理處本身應該自動作，這和市民健康有密切關係，你們現在都沒檢查，基隆河的水可以用來宰豬嗎？那個水不能吃的！

劉處長富善：

上年度我們查了一一九件，發現二十九件違規，我們依照食品衛生法、營業稅法、環保法規處罰。

楊議員燭明：

現在不要繳屠宰稅，今天被抓到明天又換地方，要罰誰呢？處長，這關係到民眾健康，你們要主動去查，把查的結果在總質詢前報到本會。

劉處長富善：

好的。現在畜產公司已增加到五二五頭的配銷量了。

楊議員燭明：

處長，後天我帶你們到濱江街去看看，你們針對衛生問題發表一下你們良心的看法。

處長，市場規劃、改建、新建情形，最近幾年分別建在那裡，有沒有資料？

劉處長富善：

有，我們馬上補送。

楊議員燭明：

主席，時間暫停，我們等資料。

陳議員俊雄：

處長，市場的管理員做那麼久都沒調動，比我還強，我當一二十二年議員，他們有的幹了三十幾年，為什麼不調整一下？資料來了沒有？

劉處長富善：

楊議員，我們有幾十個工程，資料下禮拜一送來。

楊議員燭明：

主席，那我們禮拜一再質詢。

主席：

禮拜一補送資料，今天還是繼續質詢，下面還有一個組等着質詢。

張議員秋雄：

主席，楊議員要的資料是不是可以立即送，否則我們禮拜一再質詢。

楊議員燭明：

主席，他這份資料不詳細，沒有項目，休息一下請他們再補進去。

主席：

好，休息五分鐘。

(大會休息)

繼續質詢。

林議員宏熙：

處長，書面資料禮拜一一一定要補來，其次，楊議員提到台北橋下攤位不該轉讓給某某人，你們要去查清楚，在總質詢之前送本會。

楊議員爍明：

請局長和處長明確表示一下。

建設局夏局長漢容：

工程資料我們再詳細加進去禮拜一送來，有關台北橋的案子也在禮拜一就去查，在總質詢之前把查的結果送來。

楊議員爍明：

你們要主動查，二萬元就可以樓上到樓下，樓下到樓上，名稱也可以改，有的警察局抓到違法報到你們予以取消還可以使用，使用還無所謂，居然有人代收租金，這個問題很大，你們什麼時候可以告訴我們。

劉處長富善：

我們有幾十件工程，所以資料我們禮拜一送給大會。至於台北大橋轉讓有無不法或誰去收租金，自治會或外面黑社會代收，我們要深入查一下，在總質詢前我們會向大會報告。

楊議員爍明：

處長，你要拿原來的資料去查，調查結果總質詢前送來。

劉處長富善：

好的。

林議員宏熙：

剛才楊議員提到的問題，我想你們應該就原始資料去核對。

局長，我記得四年前省主席連戰當時是交通部長，有一次他經過信義路，當時交通相當亂，差不多一趟要四十分鐘，結果他

巡視後認為台北市的交通相當不錯，後來我們才知道交通大隊派

便衣警察全部出動，部長要通過，全線都是綠燈，所以五分鐘就到基隆路，局長，這樣的成果真達到長官出巡的目的嗎？這樣對不對？

夏局長漢容：

這可能是他趕時間還是怎麼樣。

林議員宏熙：

郝院長最近到西門町徒步區去，他事先沒有告訴任何人，那天正巧我們從那邊走過去，後來才知道院長剛過去，第二天新聞也報導了，他是穿便服，沒有安排任何人作陪，我到漢中及武昌街派出所去查證，確實沒有，這才真正達到訪察的目的，局長，是不是這樣？

夏局長漢容：

是。

林議員宏熙：

假使你要去看特種營業，如果事先安排，你也相信不會有實際效果。現在話講到主題，全台北市有八十八個市場、二個夜市，這兩個夜市是許前市長正式核定的華西街及饒河街夜市，所以應該是九十個，本組一向被認為是好好先生組但是本組想去看看這九十個市場，今天晚上先到饒河街夜市，請夏局長及劉處長陪我們去，好不好？局長同意，劉處長也同意，那太好了，九十個市場可以排三十天全部看，明天早上三點我們到民族路濱江魚市場，請夏局長陪同去，今天散會後，八點我們到饒河街夜市，請劉處長一齊去，可以嗎？

夏局長漢容：

那要看各位議員有沒有時間，我很願意陪各位去。

林議員宏熙：

不是，是我們要去，看看饒河街夜市經營得怎麼樣，會不會影響交通，這樣好了，饒河街你去，魚市場請劉處長陪，可以吧？局長，你要慎重考慮，我記得某小組議員要到華西街夜市，你這裡六點半回去，要在辦公室等到七點半，然後要觀光夜市自治會代表全體陪你們出巡，局長，要了解什麼需要動用這麼多人？要看你自己去看，也沒有人禁止你進去，這才真正會發現問題，人家喜歡作秀你們也陪着喜歡作秀嘛！只有一個人去，你們居然叫自治會代表在馬路上排隊迎接他，那時候正好是做生意的尖峯時間，不要這樣打擾人家嘛！如果他一個去有人擋駕那沒有話說，可是那是公開的地方啊，要去果菜公司自己去，才能發掘那地方經營不善，缺失是什麼，結果排那麼大的場面，局長、處長還陪他，我們也依樣畫葫蘆，今天晚上七點半本組八個要去饒河街夜市，明天到濱江市場，後天要去那裡，等一下再講，你們都同意哦！

張議員秋雄：

我補充一下，我從來沒有到過饒河街夜市，一個月前晚上，黃市長夫婦及一位女士一行三個人，沒有副官、參事，你們也沒有人陪，結果被我碰到，這才真實，真正查訪民情啊！

林議員宏熙：

幾個禮拜前我在假日花市也遇到譚局長，才知道他是自己實地去了解狀況。處長，你不要笑，今天晚上我一定去饒河街夜市，你也派代表迎接，鑼鼓？還要廣播說市場管理處長陪某某議員到夜市，大家鼓掌歡迎。其實我們不要鼓掌也不要廣播，只要你答應作陪就好了，處長，可以這樣繼續做下去嗎？你這樣的表情表示不贊成，這就對了！你自己不去，要副處長在辦公室苦苦等候兩個小時，還要自治會通知我你們議會某某議員要來叫我也去

，我臭罵他我吃飽了沒事做啊！不要做這種官場秀！我想劉處長是腳踏實地做事的人，怎麼會這樣，結果才知道是郭副處長去的，本來我準備在那裡罵你一頓，是郭副座我也不好意思。一個議員去，居然廣播，請代表列隊歡迎，簡直開玩笑！

現在談正題。處長，預算通過後你們主管單位就應積極去規劃興建，尤其是對逾齡的簡陋市場更要有魄力去改善，現在社會型態轉變，政府也有心提供美好的場地，結果你們像軟腳蝦一樣拿出一套應有的作為，平心而論，我認處長相當有魄力，尤其你整頓華西街及幾個超級市場後，我對你非常有信心，如果公務員都像你，我想老百姓對政府的觀念會一百八十度的大轉變，大公無私，但事實不以為然，老社區的市場難得規劃費通過了，攤販也做三年安頓計畫，結果人家一陳情你們就不曉得該怎麼做才好，有反彈你們應該克服，說明清楚，所以你們訪問工作要落實，市場管理員素質要提高，應該派到公教人員訓練中心分批分期受訓，這點請處長特別留意，也請夏局長督促這項工作。

其次有關和平西路萬華區公所的區政大樓，希望局長及處長考量將來多目標使用方案，我記得處長報告過說要安頓龍山地區的有案攤販，都集中在那裡，另外那些做衣服的，當時有向大艋舺建設公司承租，這也應考慮，把這些成衣商應納入綜合市場內，做一個示範市場，成衣也是示範項目之一，雖然攤位的合法程度待考慮，但至少他們已經向某公司承租繼續在那邊經營是事實，假如成衣市場能規劃得很好，也能帶動其他市場的規劃，這點再次向處長建議，請處長在規劃時一併考量。

最後我再說一次，晚上在饒河街見，明天在濱江市場。

陳議員必強：

處長，林議員剛講的有一句話我不以為然，他說處長很有魄

力，這句話我真的不以為然，我們都知道市場處員工上下亂成一團，處長，你就任幾年了？

劉處長富善：

三年八個多月。

陳議員必強：

在這三年八個月當中，以你的經驗，你認為過去的攤販及公司有市場管理問題那麼多缺失，你認為主管業務裡，那幾項是經過改善而覺得蠻得意的？不得意的我們不談，像景美攤販集中場經營不善、萬和市場蓋了三、四年無法搬進去等等。

劉處長富善：

首先在零售市場方面，我來了之後增加了五、六個超級市場，蓋好之後發包給民間經營，第二，對於傳統市場我來了之後擬訂傳統市場經營四年改善方案，七十九年度已執行完畢，八十年度正在規劃、設計發包中，希望加以美化整頓重新安排……

陳議員必強：

處長，你說你來了之後多了幾個超級市場，其實這是社會繁榮進步的趨勢，怎能算是你的功勞呢？美化舊有市場也是你應該做的，但做好了嗎？沒有！我有一個資料，台北市這幾年來一共蓋了十個新市場，從七十六年、七十七年到現在都沒有完工，我想不通每個市場工程都是那麼慢，土地也沒有利用，請問本市有多少市場預定地是用於獎勵民間投資條例的？

劉處長富善：

核定二十九個。

陳議員必強：

提出申請的有幾個？

劉處長富善：

景美的民生市場就是其中之一。
陳議員必強：

民生市場問題更多，只是最近才解決而已。民間根據獎勵民間投資條例來申請的市場，它的樓地板面積都是蓋十二層以上，因為台北市的土地資源那麼有限，寸土寸金，而你們自己蓋的有的只蓋三樓，像同安市場，使得樓地板面積減少，其實規劃的市場預定地都是在一千平方公尺以上多，士林的士東市場有五千七百二十一平方公尺，折合一千六百多坪，結果也是蓋三樓，這十個市場最多的只有蓋五樓，這樣利用有限的土地資源怎麼對得起台北市民呢？！處長，台北市政府為了房舍需要向民間租用的每年租金有一億五千二百二十九萬元，另外典押的一年付了三十二億九千三百多萬元押金，如果算銀行利息，每年要支出二億六千萬元，加上典押金的利息，每年要付出四億元，而你們蓋的市場都是三樓五樓，如果民間蓋沒有一家會蓋十二樓以下的，市場管理這種措施怎麼對呢？完全浪費資源！所以林宏熙議員說你有魄力我真不以為然。

劉處長富善：

這有些是前任處長時代就已經設計了。所以從八十年度開始一定是多目標用途充分使用樓地板空間，如果沒有充分使用，財主單位也不會同意。

吳議員碧珠：

處長，你這種說法我不敢苟同，前任處長留下來的興建十處市場，誠如陳議員講的，像同安市場是民國七十二年二月，還有一個是七十六年或七十八年，雖然當初規劃的是三層、五層，但是你來了之後，如果真要多目標使用，也不一定要蕭規曹隨，你認為計畫不好可以取消，重新把市場作完整規劃，而這十個市場

已經施工完成沒有開業的，我認為管理也非常不妥，像同安、萬和、永建、士東、凌雲、立農、青江、中順、福興、東興這十所市場雖然蓋好但都沒有啟用，而很多公共設施被破壞無遺，玻璃被打破、施工不良，立農市場樓地板漏水。我覺得很奇怪，完工一年多為什麼不加以規劃使用，所以你根本沒有具體長遠的眼光針對市場興建與規劃作全盤考量，根本沒有做！

劉處長富善：

市場的興建不是市場管理處提出今年蓋那個市場馬上就可辦到，而是要配合市政府的六年中程計畫，事先還要提規劃報研考會核准，各局處能不能配合充分使用樓地板面積以及他們能不能爭取到預算都牽涉在一起。總而言之，從八十年度開始，絕對沒有充分利用樓地板的。

吳議員碧珠：

我是覺得沒有充分利用，因為我們知道獎勵民間投資的市場有二十九處，這二十九處現在很多已經開始興建了，他們興建的樓地板面積起碼九、十層以上，再放眼看市政府所興建的市場，不管是公有或傳統市場或超級市場，興建的樓地板面積都很少，層數也低。另外，再探討一個很嚴重的問題。現在有的傳統市場已經超過使用年限，用了三、四十年，甚至有八十幾年的，像西門市場使用年限八十二年、興福六十九年、朱崙三十八年、東門六十二年、士林八十年、龍口四十年、松山八十年、中崙三十年，這些老舊市場你到底有沒有很好的規劃何時加以改建？

劉處長富善：

西門市場部分，財政局已成立土地開發公司，等市長核定以後，準備由這個公司來規劃。

吳議員碧珠：

現在不是談個案的問題，我是希望針對這些老舊市場，你們年度預算何時要加以改建，改建之前當然先要徵求攤商的意願，做問卷調查等等，這些事情有沒有積極做？

劉處長富善：

有的，像東門市場我們七十八年就要託淡江大學做研究規劃、士林市場也是要託……

吳議員碧珠：

士林市場到現在還沒有動靜，我們要求向攤商徵求意見你們還沒有表示意見。

劉處長富善：

我們要改建，攤商不願意，攤商只願整建。

吳議員碧珠：

我希望這些老舊市場能煥然一新，不管是整建或改建都要配合以後很多技術上的問題，如果攤商不願改建，也要編預算加以整建，起碼對安全上有保障，所以我希望你們對老舊市場要積極計畫去做。

另外，現在有十五處公有超級市場開放租給民間很多公司有台北農產運銷公司、百家實業、萬華企業、多福、芳和等，租用的樓地板面積都很大，有三千七百九十八平方公尺。五千多、六千多不等，租給民間是不是三年收一次租金？

劉處長富善：

是三年簽一次合約，半年收一次租金。

吳議員碧珠：

對，一次繳三年租金，租金收取有收取時間，你有沒有算算看，以現在的樓地板面積與租金計算，每一坪有多少？

劉處長富善：

依我的資料，十五個超市每個月租金是八、三一八、〇〇〇元，平均每個月五五四、〇〇〇元。

吳議員碧珠：

你不能用平均數算！要以樓地板面積才對，因為現在的公有、傳統市場，攤商承租的是以土地公告現值的年息百分之四加上所有建物造價，再除以攤商幾攤的分配數，你想傳統市場每一攤位最低租金每月起碼要交五百元，一年六千元，最高的每月三千多元，全年四萬多元，而被承租的超級市場以樓地板面積平均來除的話，像延吉、天母、稻香、興隆、松隆租給農產公司，每年每一平方公尺只有四八三元租金，合理嗎？如果除以十二個月，才四十元而已，這豈不是苛刻傳統市場攤販而圖利農產公司和私人企業嗎？這種租金計算方式非常不合理，我這裡有計算表，等一下你拿去參攷，你說該如何處理？

劉處長富善：

我報告一下來龍去脈，農產公司市政府和省政府各投資百分之二十四，合計官股占百分之四十八……

吳議員碧珠：

這和官股投資與否無關。

劉處長富善：

第二，民國七十五年底貴會決議由市政府蓋的超市不能指定給農產公司經營，一定要公開招標，所以七十六年以後的公有超市完全是公開招標，誰租金最高就得標。到今天為止農產公司經營這八個超市……

吳議員碧珠：

處長，我不是要了解承租的過程，我是說今天所訂的租金到底合不合理，公開招標一定有底價，底價訂得太低才會造成我剛

才講的現象，一平方公尺每月只有四十元租金，而一般傳統市場小小的一坪半至二坪，每月要付一、二千元租金，何以大超市會那麼低？

劉處長富善：

七個超市華隆市場農產公司也是公開招標得標的，所以只有七十五年大會決議以前它才用議價的。

吳議員碧珠：

公開招標是沒有錯，我是認為你們底價訂得不合理，你們沒有企業經營理念，市場要出租起碼要算算自己的成本，既然傳統市場可以以樓地板面積造價除以攤位，那為什麼其他超市計算的承租底價會這麼低呢？你根本沒有去計算過。

劉處長富善：

我們來檢討。

吳議員碧珠：

不是檢討，而是要改進，否則變成苛刻小攤商而圖利這些大財團，絕對不對，不管農產公司有市府股份，但公事要公辦，不能說市政府有投資底價就壓低一點，使它公開招標能得標，這種觀念不對，所以你要重新計算。現在三年契約已訂下去，租期不到你如何解決？

劉處長富善：

租金我們會報財政局及主計處來檢討，但有一點我要報告，颱風來了菜價上漲只有農產公司願意配合政策穩定物價，大概低二、三成，一般民間超市則不願配合。

吳議員碧珠：

它配合所以租金就低一點，其他的獎勵管道很多，這是租金計算，應該有一定的模式，不能說它嘉惠我們，租金就少算一點

，和民間一般買賣不一樣，公事還是要公辦，今天我已把問題提出來，契約到期的時候你要重新檢討，不能像天母超市一共有五、二四六平方公尺，每平方公尺每年只收四八三元租金，太離譜了，所以希望租期到了要重新檢討，提出公平政策，並給本會有所了解。

陳議員俊雄：

吳議員是數字專家，據我所知道，和平市場他們是民間的所以要漲二、三百萬元，而延吉市場你就沒有辦法漲，當然颱風來了農產公司穩定物價有功，但不能半買半送；以松隆市場來說，它位在山邊，經營不好那沒話說，但延吉市場是台北市最精華的地方，租金卻很低，和平市場如果要漲二百五十萬元那麼高，你可以不租，它也沒辦法。有的造好之後你們不租，不租給你們的你們硬是要租，真叫人奇怪，一下子要漲二百五十萬元我認為太離譜，假使我是農產公司我就不租，寧可旁邊再找地點，這是延吉市場經理告訴我的，不租給我們就算了，我不相信他每個月會賺二百五十萬元！

接着請教夏局長。局長！四獸山是你要做還是交通局，好像預算都沒着落，你們編幾十萬元要做什麼？

夏局長漢容：

今年度我們有列三百萬的規劃費用，初步決定交台灣大學規劃，我們和交通局連繫好，將來照規劃內容加以整頓。

陳議員俊雄：

只有規劃費，那其他呢？假如這樣做，那四獸山永遠沒有辦法做觀光休閒設計，工務局潘局長當面對我講一、三年就可以做成台北市最大的休閒公園，我也陪他上山看過，現在既然吳前市長要你們做我也不反對，可是我認為太慢了，三百多萬不夠看嘛

，本來象山就已有規模，每天早上從福德街奉天宮登山的有幾千人，例假日人更多，你也去爬過，是不是要快一點做？

夏局長漢容：

交通局也有一部預算做零星的整修，我們是希望做整體的規劃。

陳議員俊雄：

規劃可能又要拖一、二年，是不是可以快一點。

夏局長漢容：

規劃出來以後，下一年度就可以編預算。

陳議員俊雄：

羅處長和我都喜歡爬山，他說你沒有編預算他也沒辦法。

夏局長漢容：

沒有規劃我們也無從着手，所以要好好規劃，三百萬的規劃費已經很多了，要把整個四獸山好好加以規劃。

陳議員俊雄：

我代表喜歡登山的人向你致謝。本來就已經有很多登山石塔，你們再加強就可以了。

秦議員茂松：

局長，剛才陳議員講的對，這個地方應該要大手筆一點，台北市供市民休閒的場所夠少了，這個地方我們在議會講過很多次，你也去過，羅處長也常去，在座很多官員也經常去，可以說使用率最高的地方，假日絕對是萬人以上，這麼好的休閒場所值得市政府大量投資，所以那三百萬規劃費既是今年度經費，那就快一點，八十一年度再編施工費。

夏局長漢容：

我們儘量趕在八十一年度列。不過四獸山有一部分是省有林

地，我們還要跟省政府接洽。

秦議員茂松：

規劃費已通過幾個月，我希望快規劃，同時八十一年度編工程費，你現在委託那裡規劃？

夏局長漢容：

台大森林系。

秦議員茂松：

限他們何時提出規劃報告？

夏局長漢容：

明年六月底以前。

秦議員茂松：

那豈不是還要二、三年才能做？

夏局長漢容：

在我們沒有規劃出來之前，交通局有一部分預算在做有關的設施。

秦議員茂松：

兩個步驟，一是你催催台大，希望儘快規劃出來，不要拖到六月，今年十二月能規劃出來好不好？

夏局長漢容：

十二月做不到，因為還要去調查。

陳議員俊雄：

什麼情形你公事給我，做到什麼程度讓我們知道一下，你根本沒有做嘛！

楊議員爍明：

局長，你現在根本沒有做，光講有什麼用。

夏局長漢容：

農業設施經過核准的大概不會拆。

委託前我們要比計畫，最近才完成決定委託台大來做，預定六個月之內做好。因為整個山的面積相當大。

楊議員爍明：

總質詢前把計畫送我們參攷。

夏局長漢容：

我委託計畫書可以送來。明年六月底以前要把規劃書提出來。

張議員秋雄：

主計處羅處長聽一下。我進入議會在李登輝市長時候，農業推廣經費一千三百多萬元，到楊金欽市長變八百多萬，許水德市長變六百多萬，現在黃大洲市長是農業專家，你只給一百四十萬元，三科的人情通通被主計處刪掉，你知道？不知道？不知道，那明年會不會恢復，農亡就國亡你知道，我歷經五位市長，農業經費每年都減少，沒道理嘛！農民雖然是少數但還是要照顧，農業推廣經費該給的就要給！

夏局長，農民是你管的，現在都市計劃處說山坡地的農地和旱地他有權利管。

夏局長漢容：

他大概是指建築方面。

張議員秋雄：

我是說地形變更。梯田做坡坎被建管處拆掉，你建設局都不管，到底農地是你管還是建管處管，現在大房子違建不拆，種花的花寮通通拆光了，那是簡易式的花寮、養鷄的鷄舍也拆光了，你們根本不管，他們查報有沒有照會你？

張議員秋雄：

依農業發展條例，耕地是你主管，現在建管處吃過河了，你們應該管的被人家搶去管，花寮都被拆光了，你要建議市長權責劃清楚，該你們的建管處不要管，連田地做坡崁也被查報拆光，農民做坡崁自己付錢沒有叫政府補助反而被拆光；又農民做涼亭說是違建，那你們在路邊做涼亭算不算違建，這種制度是誰訂的？

夏局長漢容：

我想農民做涼亭或坡崁等是屬雜項執照的範圍。

張議員秋雄：

沒有錯，農民是沒有向你們申請，但建管處認為都是違建統統拆光了，上次副局長開過協調會，我也在，都沒有用，建管處理都不理你。

另外一件事，你們找專家評估後說要拆除濱江市場，我追問新工處，以前總工程司他保證用二十年，現在總工程司退休，營造廠倒閉，建築師死掉，究竟責任誰負，你們真正使用是七十五年，迄今不到五年又要拆，花了五、六億公帑，我先贊成你們拆除，因為到時候發生人命誰都負不起，但新工處講可以不拆，在此我建議你，既然評估要拆就拆，不要像豐原高中一下子死了十幾個人，這是公共場所，市民去買菜而車子在上面走，老百姓心理會怕怕的。

夏局長漢容：

這個案子我們還繼續跟財主單位研商。

張議員秋雄：

那天我問新工處，他說可以不拆，你們有沒有會新工處？你們是主管單位，到底拆不拆要慎重評估，台灣常有地震，很危險

，為了安全我還是贊成你的作法把它拆掉，否則人命關天你賠不起！不過我認為當時規劃設計都有問題，有特權介入，否則不會蓋這種啟用不到十年的房子現在要拆掉。

夏局長漢容：

好像是七十三年蓋好的。

張議員秋雄：

現在沒有人保證，你們找人評估說要拆，新工處說不必拆，到底誰對？

夏局長漢容：

他對我們沒有這樣講，我們會慎重處理。

張議員秋雄：

我還是認為你找專家評估是對的，如果評估要拆就要拆，安全最重要。

陳議員俊雄：

局長，最近發生很多事情，我也請第三科林科長看過，老百姓真的種田的不知道手續，具有自耕能力也是自耕農，買塊土地種花木或水果，本身又是農會會員，地目有林有旱，這種情形可不可以？但推平整地據說就送法院，究竟法律怎麼規定？這種小老百姓才會找我，這種情形要不要向建管處申請？推推土要不要申請？

夏局長漢容：

如果推土是從事農業，那沒有問題，如果推土做馬路或蓋房子就要申請核准。

陳議員俊雄：

房屋要向建管處申請，但那是蓋個小工寮放一些工具的小小一、二坪而已……

楊議員炯明：

局長，你們應該有個規定，農民蓋房舍你們應該有輔導的辦法，台灣省與台北市就不一樣，同樣的坪數，台北市是蓋二樓，台灣省可以蓋三樓，這一點建設局該考慮，但你們都沒有做，像大同區公所偽造自耕農證明書六十八張，最高的判十一年半，區長和主任秘書各申誡一次處分，我搞不清楚建設局對農民幫助什麼，農會開會你們去自稱是上級指導。局長，三年來台北市所做的產業道路經費及地點，全部送資料給本會參攷。

夏局長漢容：

我們是開了很多產業道路。

楊議員炯明：

在那裡？你們到瑠公水利會，七星水利會自稱是上級指導，但究竟辦什麼事我不了解，輔導的項目也不知道，除了做產業道路還有什麼？局長，三年來台北市做了多少產業道路，包括地點、經費、廠商、招標情況及進度全部在總質詢前送本會參攷。還有紅包多少也一併講清楚。

夏局長漢容：

好。但紅包多少，沒有這回事！

楊議員炯明：

做產業道路要錢的！過去誰做的你不知道嗎？難道要我指出來嗎？我指名給你好不好，你們下面的人都要這個的。

陳議員俊雄：

局長，真正的農民，他是自耕農又是農會會員，假使是要種菜或耕作應該稍為輔導一下，我接觸那些農民有的七十幾歲，根本不識字，講起來很可憐，一下子要罰多少錢還要送法院，好在我開一個協調會，林科長出來解決，他們真的不是要營利，而是

要種果樹，這種真農民也加入農會，你們不輔導要輔導誰，難道叫他自己到處去陳情？！好在他找到我，松山區及大安區農會都找我出面協調，我請林科長出來協調，當然有的涉及到整座山都搞壞是不好，但真的要耕種應該輔導，並沒有要蓋廟，農民怎麼有錢蓋廟，純粹是從事耕作，所以請局長幫忙解決。

主席：

本組時間到，未答覆用書面，散會。

財政建設部門第二組質詢及答覆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三日

質詢對象：財政建設部門有關各單位

質詢議員：周柏雅（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王昆和 許木元 周伯倫 林瑞圖 謝明達 陳勝宏
計七位 時間一二六分鐘

質詢摘要：1. 台北市的財政自主權檢討

2. 區的財政問題檢討

3. 國民黨各級黨部長期特權租用台北市土地房舍之檢

討

※速記錄

一七九年十二月三日——

主席（陳議長健治）：

各位午安，現在開會，進行第二組周柏雅議員等七位，時間是一二六分鐘，請開始。

周議員柏雅：

主席，各位同仁大家好，本質詢組包括王昆和議員，許木元